

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
票面利率公告

发行人及其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30亿元（含30亿元）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证监许可〔2025〕103号）同意注册。发行人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，其中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（含10亿元）。

2025 年 8 月 7 日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簿记建档结果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 1.89%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发行人：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

2025 年 8 月 7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5年8月7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5 年 8 月 7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5 年 8 月 7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5 年 8 月 7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5 年 8 月 7 日